**A61P**化合物或药物制剂的特定治疗活性〔7〕 附注 1．本小类包含已分入小类A61K或C12N，或者在大类C01、C07或C08中的化合物或药物配制品的治疗活性。〔7〕 2．在本小类中，术语“药物”包括具有治疗活性的化合物或组合物。〔7〕 3．在本小类中，把治疗活性分入所有适当的位置。〔7〕 4．需要对发明主题仅涉及化学化合物或医药制剂的特定治疗活性，以及该发明主题的化学结构、化合物、混合物或组合物均是已知的情况加以注意。在该情况下，应作为发明信息分入A61K和A61P两个小类中。此外，如果化学结构、化合物、混合物或组合物，或者混合物或组合物的任何个别成分被视为有利检索的信息，也可将其分为附加信息。〔2012.01〕 5．对专利文献进行分类时，不将本小类的各分类号作为主分类。〔7〕

定义

定义陈述

该位置包括：

化合物或药物制剂的治疗活性。

大技术主题

对适于本小类的医用、牙科用或化妆用的配制品，它也必定适于下列之一：小类A61K或C12N，或大类C01,C07和C08。

参见

信息性参见

注意下列可能对检索有用的分类位置：

|  |  |
| --- | --- |
| 使制剂与皮肤直接接触以提供对外部影响的保护 | A61Q17/00 |

分类特殊规则

在本小类，在权利要求中规定的或实施例中明显披露的所有不同治疗活性被分入所有合适位置。

该小类的分类号不能作为专利文献的第一分类位置。

术语表

在本位置中，下列术语或措辞以指定的含义使用：

* 药物
* 包括具有治疗活性的化合物或组合物，即具有引起生理学，药理学或生物学作用的能力。